

2019 年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 监督检查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的主要职责是：在琶洲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规章，主要接受上级城市管理部门的业务指导，负责辖内城市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自主保洁，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负责病媒生物防制的日常工作；收缴卫生清洁服务费、垃圾清运费、垃圾处理费等；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其他单位或科室部门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4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208.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9.97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3.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2169.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4.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409.20	本年支出合计	49	2409.2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9
总计	26	2409.29	总计	52	2409.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9.20	240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34	2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8.34	2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42	13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93	7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	4.2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9.20	240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69.99	21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84.78	208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84.78	208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9.97	5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59.97	5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9.20	240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9.20	264.44	2144.7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34	208.34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8.34	208.34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42	135.42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93	72.9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	4.2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9.20	264.44	2144.75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69.99	25.23	2144.75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84.78	0.00	2084.7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84.78	0.00	2084.7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9.97	0.00	59.97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59.97	0.00	59.97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4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08.34	208.3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9.97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3.52	13.5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3.17	3.1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2169.99	2110.02	59.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4.17	14.1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409.20	本年支出合计	50	2409.20	2349.23	59.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9	0.0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9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2409.29	总计	54	2409.29	2349.32	59.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49.23	264.44	2084.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34	208.34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8.34	208.34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42	135.42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93	72.9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	13.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2	13.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8	9.2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	4.2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	3.17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7	3.17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17	3.1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49.23	264.44	2084.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0.02	25.23	2084.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84.78	0.00	2084.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84.78	0.00	2084.7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	25.23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	25.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7	14.1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7	14.1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7	14.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 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72
30101	基本工资	17. 85	30201	办公费	1. 13
30102	津贴补贴	119. 03	30202	印刷费	0. 00
30103	奖金	0. 00	30203	咨询费	0.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00	30204	手续费	0. 46
30107	绩效工资	20. 91	30205	水费	0. 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 64	30206	电费	0. 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 88	30207	邮电费	0. 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00	30208	取暖费	0.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4	30211	差旅费	0.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 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0
30114	医疗费	0. 00	30213	维修(护)费	0. 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 66	30214	租赁费	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1
30309	奖励金	3.17	30229	福利费	2.5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7.66		公用经费合计	1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0	0.00	7.80	0.00	7.80	0.00	5.99	0.00	5.99	0.00	5.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9.97	59.97	0.00	59.9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9.97	59.97	0.00	59.97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59.97	59.97	0.00	59.97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59.97	59.97	0.00	59.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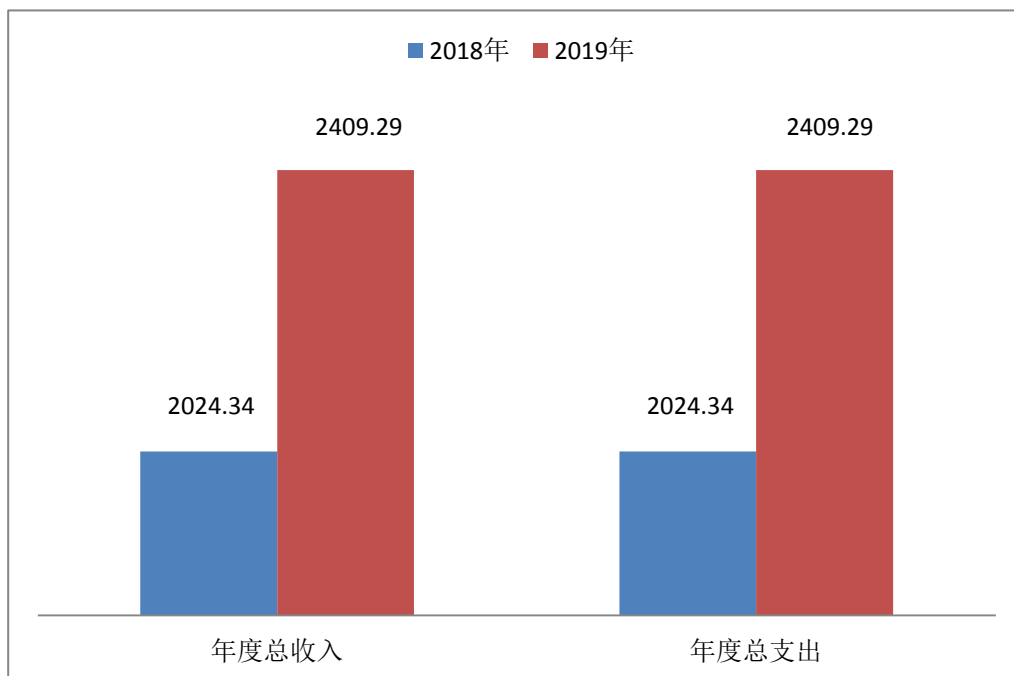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677.65	677.65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677.65	677.65	0.00
其他收入	677.65	677.65	0.00
其他收入	677.65	677.65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409.2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84.95 万元,增长 19.0%。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自主保洁环卫工作及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等方面增加。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度总收入 2409.2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40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49.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4.98 万元,增长 16.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福利和自主保洁环卫工作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97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工作经费增加。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度总支出 2409.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40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64.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3.94 万元，增长 38.8%，主要变动情况：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2144.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1.01 万元，增长 17.0%，主要变动情况：环卫工人工资福利支出、自主保洁环卫工作及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等方面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40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49.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4.98 万元,增长 16.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福利和自主保洁环卫工作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97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工作经费增加。

(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40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49.2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75.74 万元,增长 59.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自主保洁环卫工作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9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7.97 万元,增长 87.4%;主要变动情况: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工作经费增加。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135.42 万元,占 5.6%,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72.93 万元,占 3.02%,主要用于雇员及编外合同制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9.28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5 万元，占 0.18%，主要用于在编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3.17 万元，占 0.13%，主要用于在编人员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金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84.78 万元，占 86.53%，主要用于环卫工人工资福利支出和自主保洁工作经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59.97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垃圾分类工作经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5.23 万元，占 1.05%，主要用于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工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4.17 万元，占 0.59%，主要用于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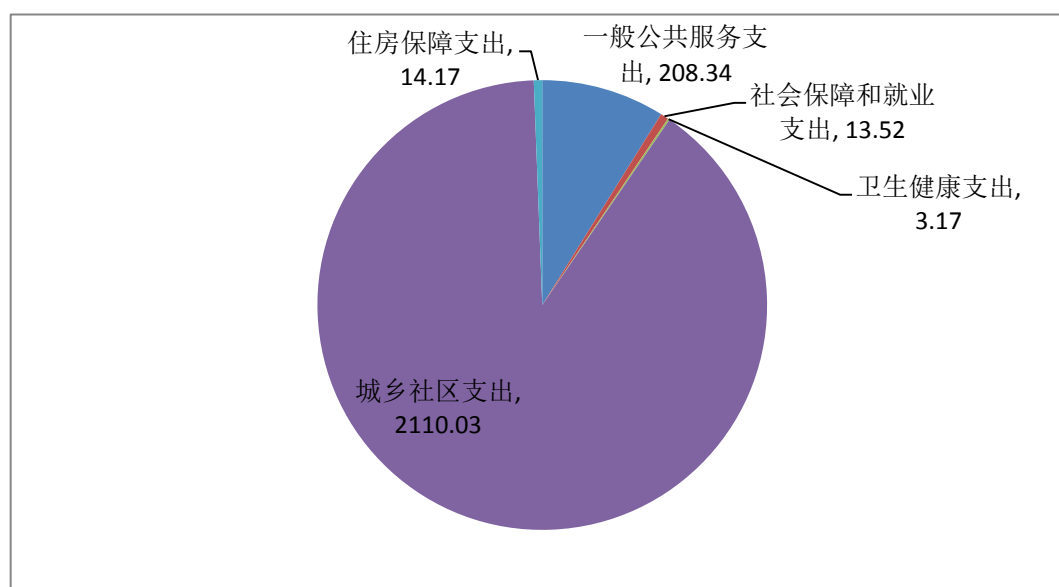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49.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5%。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4.98万元，增长16.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自主保洁环卫工作经费和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8.34万元，占8.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52万元，占0.56%；卫生健康支出（类）3.17万元，占0.13%；城乡社区支出（类）2110.03万元，占90.07%；住房保障支出（类）14.17万元，占0.59%，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473.49 万元，支出决算 234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35.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需求列支。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7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年中调增财政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需求列支。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

区环境卫生（项）2084.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8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需求年中调增。

（9）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5.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需求列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264.4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5%。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政策，增加在编人员工资福利。

其中，人员经费247.6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44.4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17万元；公用经费16.78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6.72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97万元。

支出 59.97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59.97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41%。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9.9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示范片区（街）建设以奖代拨经费（项）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用于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增财政预算。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样板居住小区（社区）建设以奖代拨经费（项）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用于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样板社区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增财政预算。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维计划-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以奖代拨经费（项）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 7.8 万元的 76.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 7.8 万元的 7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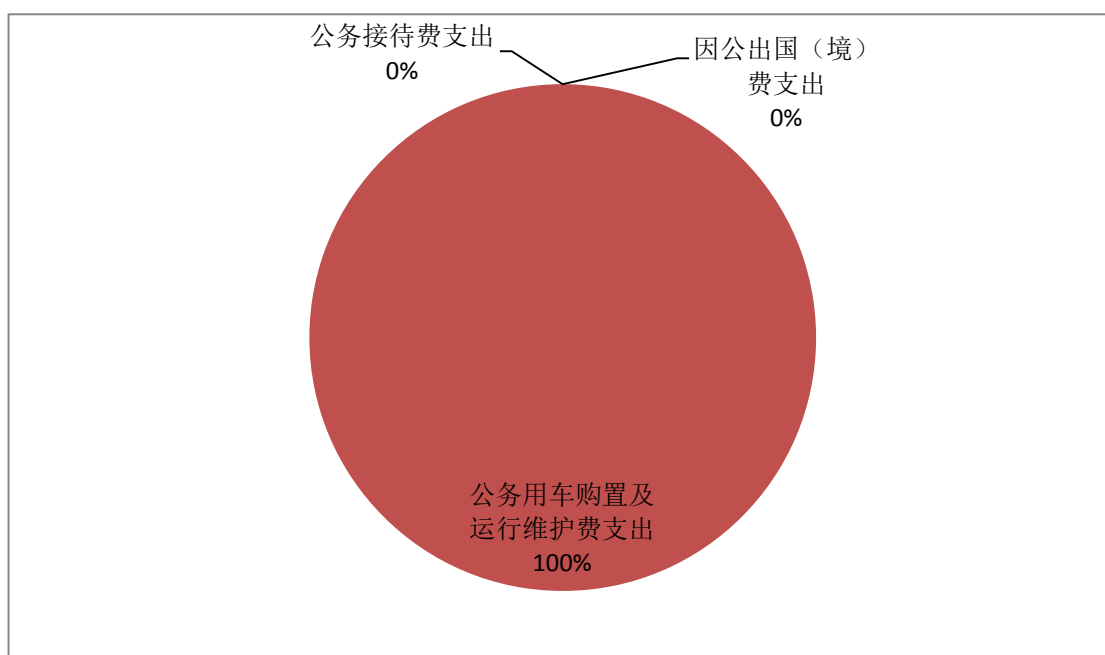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99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99 万元，2019 年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主要用于应急保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19 年，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9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7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工作用电瓶车、人力车及铁皮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677.65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677.65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0%，

包括无；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其他收入 677.65 万元，占 100.0%，包括垃圾处理费、垃圾费和除四害费。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考评及追踪问效制度，从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的效益情况实行追踪问效，并在执行过程中，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堵塞各种管理漏洞，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5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5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落实目标任务完成率。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了重要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2154.75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1 项、涉及资金 2084.78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取得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5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2154.75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 个，共 2084.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4 个，共 69.9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我所的绩效评价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指标体系、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开展，查看项目立项依据是否符合要求，前期工作是否准备充分，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和明确性，财务管理是否规范，项目资金的预算、支出率，制度是否健全有效，项目产出情况和项目效益情况。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指标体系完整、评价指标可量化，项目管理规范、项目产出和效益均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环卫综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执行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我所根据市、区城管局等相关工作要求具体统筹实施，项目内容主要是完成辖内自主保洁和上级委派的各项应急保洁任务、开展爱国卫生工作、保证环卫工人工资福利正常发放等。

项目资金情况。该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1257 万元，年中调整后实际执行 2084.78 万元，预算执行 165.85%。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一是根据《广州市海珠区环卫保洁“六定”工作方案》、《海珠区道路及住居区（城中村）保洁工作要求》和市、区相关的其它环卫工作检评标准要求落实辖区内道路、街巷的清扫保洁、清洗作业工作，确定保洁质量达标。贯彻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的工作部署，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提高日常保洁标准，以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验收为导向，紧紧围绕时时干净、处处整洁的市容卫生管理目标，通过建立长效机制，全面推进辖区市容环卫精细化、品质化、规范化提升。二是大力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切实做好环境卫生整治和灭蚊防控登革热工作。通过清积水、理杂物、填洼地、疏沟渠、灭蚊虫、治脏乱行动，进一步提升辖内环境卫生面貌，提升人民群众文明卫生意识和健康生活方式，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和国

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三是保证环卫工人工资福利正常发放，稳定环卫工人队伍，保障环卫工人权益有效落实。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以上项目目标，我所已按要求完成了项目总体目标，出色完成了辖内自主保洁和上级委派的各项应急保洁任务、切实开展爱国卫生工作、保证环卫工人工资福利正常发放、稳定好环卫工人队伍。具体个性化指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环卫保洁工作指标，年初指标值是根据《广州市海珠区环卫保洁“六定”工作方案》、《海珠区道路及住居区（城中村）保洁工作要求》和市、区相关的其它环卫工作检评标准要求落实辖区内道路、街巷的清扫保洁、清洗作业工作，确定保洁质量达标。自主保洁道路和内街巷环境卫生达标率达到 90%以上，环境卫生发现问题整改率达 95%。指标值完成情况是，已按照环卫工作检评标准落实辖区内道路、街巷的清扫保洁、清洗作业工作。自主保洁道路和内街巷环境卫生达标率达到 95%以上，环境卫生发现问题整改率达 100%；

二是，爱国卫生工作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大力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切实做好环境卫生整治和灭蚊防控登革热工作，病媒防制公共区域四害消杀覆盖率达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切实抓好环境整治和成蚊消杀工作，全年开展周末爱国卫生统一行动 22 次，清理卫生死角 75 余处，街道消毒站对布雷图指数、成蚊密度偏高的区域进行包围消杀，做到防控工作全覆盖，不留死角，

消杀覆盖率达 100%；

三是，环卫工人工资福利正常发放指标。年初指标值是正常发放环卫工人工资福利，稳定环卫工人队伍，保障环卫工人权益有效落实。指标值完成情况是，按时发放环卫工人工资福利，全年完成环卫工人工资福利发放率达 100%。

③存在问题。一是环卫设施设备采购经费不足，环卫保洁过程中部分环卫设施设备陈旧无法及时更换，部分残旧设施设备不符合迎检工作标准；二是环卫作业车辆运行费用纳入三公经费中的公务用车运行费管理，经费额度对比实际用费有所不足；三是爱国卫生工作宣传力度需进一步加强，带城中村的社区蚊媒密度一直偏高，主要原因在于社区清理积水力度不够，居民喜欢在庭院、户内阳台等地方种植水生植物造成花盆花托容易积水，塑料容器积水较多等，登革热防控宣传有待加强。

④相关建议。一是加强环卫设施设备的管养水平，减少环卫设施设备的破损率和更换率；二是在保证完成辖区环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的前提下，压减环卫作业用车的使用频次，做好环卫车辆的管养工作；三是切实做好爱国卫生和登革热防控宣传工作，发动辖内企事业单位、工地、村社、各社区工作站共同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消毒站加大对公共外环境及重点区域的消杀力度，密切监测蚊媒密度，严防登革热疫情发生。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部门没有相关重点项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409.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49.2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所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2409.29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9.5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49.23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的工作部署,做好辖区环境卫生保洁、垃圾分类处理和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全面推进辖区市容环卫精细化、品质化、规范化提升。		自主保洁道路和内街巷环境卫生达标率达到 95%，环境卫生发现问题整改率达 100%，病媒防制公共区域四害消杀覆盖率达 100%，成功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环卫综合工作顺利开展	一是自主保洁道路和内街巷环境卫生达标率达到 90%；二是环境卫生发现问题整改率达 95%；三是做好辖内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及登革热防控及宣传工作。		1、自主保洁道路和内街巷环境卫生达标率达到 95%；2、环境卫生发现问题整改率达 100%；3、辖内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制消杀覆盖率达 100%；全年共举办登革热防控宣传咨询活动 23 次，不定期向各社区工作站派发爱卫和登革热防控宣传海报共 864 份、宣传单张约 19200 张、蚊片 178 箱	112.21
环卫工人工资福利正常发放	正常发放环卫工人工资福利，稳定环卫工人队伍，保障环卫工人权益有效落实。		按时发放环卫工人工资福利，完成率达 100%。	1972.57

垃圾分类工作顺利推进	一是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提高垃圾分类工作知晓率；二是创建生活垃圾分类样板小区。	全年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达 33 次，接受群众咨询 42500 人次；巩固和完善琶洲安置房、保利天悦 2 个生活垃圾分类样板小区，增创畔江花园、世港花园 2 个样板小区	59.97
------------	--	--	-------

（一）环监所根据部门职责，2019 年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环境卫生工作。一是管理好环卫工人队伍，按时发放环卫工人工资福利待遇，按照区和街道的有关要求，在有部分岗位长期缺人的情况下，依然能克服各种困难，顺利开展辖区内街内巷、河涌沿岸等重要区域的日常保洁、垃圾清运及迎检突击整治等工作。二是及时处理辖区环境卫生投诉。我所对 12319、12345 等平台转办的环境卫生问题投诉个案进行处理，及时回复上报并做好居民群众的解释工作，全年处理各类环境卫生投诉共 78 宗。三是做好辖区企事业单位的垃圾清运工作。今年全年新增垃圾清运单位 15 个，新增规模较大的保洁单位有：中移动总部大楼、广州日报总部大楼、保利中悦、保利商业广场、中洲中心等，累计签约单位 93 个，平均每月垃圾清运量约 4000 吨。四是攻坚克难，顺利完成各项应急保洁任务。全年开展环境卫生整治 128 次，出动人员 2560 人次，整治卫生死角 260 余处，清理垃圾 115 余吨。

2、爱国卫生和登革热防控工作。一是抓好宣传和动员。联合各社区工作站全年共举办登革热防控宣传咨询活动 23 次，不定期向各社区工作站派发爱卫和登革热防控宣传海报共 864 份、宣传单张约 19200 张、蚊片 178 箱。二是抓好环境整治和成蚊消杀。我所共组织各社区开展周末环境卫生统一行动 22 次，出动

人数 480 余人次，清理卫生死角 75 余处，清理生活垃圾、绿化垃圾、杂草、杂物约 32 吨。同时，由街道消毒站对布雷图指数、成蚊密度偏高的区域进行包围消杀，做到防控工作全覆盖，不留死角。

垃圾分类工作。一是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按照每月至少一次进社区、学校开展垃圾分类全民活动日的要求，今年共举办宣传活动 33 次，接受群众咨询 42500 人次，派发宣传单张 35000 余份、海报 150 张、印有垃圾分类宣传口号礼物 5000 余个。二是在巩固、完善琶洲安置房、保利天悦 2 个生活垃圾分类样板小区的基础上，再次增创畔江花园、世港花园 2 个样板小区。三是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区的统一布署，及时制定印发了《琶洲街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方案》，根据垃圾分类“九步工作法”和“社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流程指引”的内容，全面推进整街垃圾分类工作。四是完成全面撤桶，逐步推行破袋定投。全市自启动“楼道撤桶”以来，我们按照区的工作进度，分阶段有序推进撤桶工作，已于 10 月 31 日前全面完成了住宅小区的楼道撤桶工作。五是致力垃圾分类减量，辖内设有四个大件物堆放点、四个绿化垃圾堆放点、四个有害垃圾堆放点和一个餐厨餐饮垃圾堆放点，实行分类收集、分类运输，今年共分类处理餐饮垃圾 4950 吨、餐厨垃圾 1452 吨、可回收物 3960 吨、有害垃圾 0.55 吨，运输处理大件物 395 吨、绿化垃圾 90 吨，努力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

资源化和无害化。

（二）我所 2019 年度无未完成工作。

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包括：一是环卫设施设备采购经费不足，环卫保洁过程中部分环卫设施设备陈旧无法及时更换，部分残旧设施设备不符合迎检工作标准；二是环卫作业车辆运行费用纳入三公经费中的公务用车运行费管理，经费额度对比实际用费有所不足；三是爱国卫生工作宣传力度需进一步加强，带城中村的社区蚊媒密度一直偏高，主要原因在于社区清理积水力度不够，居民喜欢在庭院、户内阳台等地方种植水生植物造成花盆花托容易积水，塑料容器积水较多等，登革热防控宣传有待加强。

改进方向包括：一是加强环卫设施设备的管养水平，减少环卫设施设备的破损率和更换率；二是在保证完成辖区环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的前提下，压减环卫作业用车的使用频次，做好环卫车辆的管养工作；三是切实做好爱国卫生和登革热防控宣传工作，发动辖内企事业单位、工地、村社、各社区工作站共同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消毒站加大对公共外环境及重点区域的消杀力度，密切监测蚊媒密度，严防登革热疫情发生。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